

# 民法原理与民法学方法



[民法原理与民法学方法 下载链接1](#)

著者:王轶

出版者:法律出版社

出版时间:2009-11-1

装帧:平装

isbn:9787511800084

中国大陆的民法学研究自20世纪70年代末期恢复以来，经过两代民法学者的努力，蔚

然已成规模：不仅协助立法机关初步建立起了中国大陆的民事立法体系，而且基本的民法概念和民法制度都已成为研究的对象，经过民法学者反复的梳理和讨论，完成了必要的知识准备，形成了初步的民法共识。我国迄今为止的民法学研究，在总体上呈现出的一个突出特点就是过分侧重制度性研究，并且在进行制度性研究的过程中过分依赖法律的逻辑分析方法，由此导致了以下两个典型的缺陷：第一个典型缺陷是“自说自话”；第二个典型缺陷是“自我封闭”。欲改变这一局面，民法学界必须要致力于建构以下两个学术平台：其一，民法学界应当致力于建构中国民法学内部的学术平台，即民法学者之间的学术平台。以这个学术平台为基础，民法学者对相关问题所进行的讨论，能够进行有效的交流和沟通，能够进行有效的批评和检证。其二，民法学界应该建构起民法学与民法学以外的其他法学学科，与法学以外的其他人文学科，与社会科学乃至自然科学进行良性沟通和交流的学术平台，即民法学者与其他学科学者之间的学术平台。

## 作者介绍：

王轶，1972年6月生、蒙古族、河南南阳人；法学博士、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、博士生导师；

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——中国人民大学民商事法律科学研究中心副主任；出版有《物权变动论》等学术专著，在《中国社会科学》、《中国法学》等刊物发表论文多篇；

曾参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草案专家建议稿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草案专家建议稿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草案专家建议稿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草案专家建议稿》的起草工作以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的修订工作。

## 目录: 我们准备好了吗? (代序)

### 绪论

对中国民法学学术路向的初步思考——过分侧重制度性研究的缺陷及其克服  
价值判断问题及其研究方法

民法价值判断问题的实体性论证规则——以中国民法学的学术实践为背景

论侵权请求权与诉讼时效制度的适用

解释选择问题及其研究方法

论物权变动模式的立法选择

立法技术问题及其研究方法

论侵权责任承担方式

民法典的规范配置——以对我国《合同法》规范配置的反思为中心

司法技术问题及其研究方法

论物权法的规范配置

思念我的母亲 (代后记)

· · · · · (收起)

[民法原理与民法学方法\\_下载链接1](#)

## 标签

民法

王轶

方法论

法律

民法基础理论

民商法学

法学

法学学习

评论

我想后记会很吸引人。。另外，我要鼓起勇气向王轶索要签名..

=====

王轶写道：“请张\*惠存指正。王轶 2009年12月24日”（泪奔~~）

---

借用足球迷的戏语，王轶老师是民法学界为数不多的“自带体系的男人”。对初学者来说，本书尤为“解渴”，因为王老师确实做到了，在他精心搭建的分析框架之下，所有问题的混沌不清都明朗起来。王老师在开篇的题记里写道“不断重复一个梦幻，就能把它变为现实”（尼采语），相信本书终会成为惊起波澜的投石，而不只是问路者的自说自话。

---

最好打好基础再读 & 适宜精读

---

讲平等与自由直接作为强式原则，总让人对其正当性持疑问态度。

旧文结集，加了一些对批评的回应。大部分文章以前断断续续看过。观点有别，努力可嘉。

可以作为方法论来看的书。

已经超越普通民法学者好几个高度

我倒是挺喜欢他的文风。民法哲学解释学玩的溜溜的。纯粹民法问题仍然值得继续深思。不过王轶老师什么时候能出新书啊。

中国民法学需要更多这样类似的作品

[民法原理与民法学方法 下载链接1](#)

## 书评

晚上旁听商法总论课，听许老师讲要通过方法区分技术与原理、事实与价值、实然与应然，随即联想到王老师一贯主张的对民法（学）问题的类型区分。尤其是“技术”与“原理”，大致可对应于“解释选择问题”与“价值判断问题”。遂不免生发一些感想。有一次向一位朋友介绍本书的这...

研究生的报告已经写了不少，但是总感觉每次写作的路径都落入窠臼，对一个民法问题的探讨最后总落入选边站的无趣境地，重复前人所总结的学说观点与理由，知识恐怕无法创新，自己也不能获得有意义的提高。如果换一个人来做，兴许做得更快而且更好，如果学术只是占坑，那只不过多...

[民法原理与民法学方法 下载链接1](#)